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股票代码: 002966)

会议议程

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苏州银行大厦 4 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三、审议相关议案；
- 四、股东发言或提问；
- 五、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六、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七、投票表决；
- 八、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投票结果）；
- 九、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行股东会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本行章程等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行聘请的律师及本行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本行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二、根据本行章程规定,股东在本行授信逾期及股东质押本行股份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时,其在股东会的表决权将被限制。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在会议登记终止时未在“出席股东签名册”上签到的股东或代理人,其代表的股份不计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份总数,不得参与表决。

四、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签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发言及提问前应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股份数量等情况,并围绕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会议主持人可安排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及提问。未登记的股东,会议将不做发言安排。

五、股东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每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投票结果将与网络投票结果合计形成最终表决结果并予以公告。

六、股东会现场会议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和股东代表共同

负责计票、监票，现场会议审议结束后，将合并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统计结果。

七、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安排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安排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安排点票。

八、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九、本次会议向每位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表决票一份，请在对应栏划“√”。“同意”、“反对”和“弃权”只能选一项，填写完成后请务必在表决票结尾处签名。否则，该表决票作弃权处理

十、本行董事会聘请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一、本行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及接送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二、请各位股东在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过程中，不要拍照、摄像，谢谢配合。

目 录

一、议案材料

1....关于选举吴杰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	---

议案一：

关于选举吴杰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选举吴杰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杰先生简历详见本行于2026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附件。